

证券代码：430470

证券简称：哲达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6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新荣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徐兵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哲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为承租人杭州哲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ZY2019SH087）项下所形成的一切债务（包括但不限于租金、逾期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应付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承担担保责任，并签署与前述担保相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 日